

雲林縣 115 年全縣運動會射箭競賽規程

一、目的：為普及射箭運動、提升射箭技術，更為本縣推廣射箭運動風氣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雲林縣體育會 雲林縣體育會射箭委員會 雲林縣國民中學體育促進會 雲林縣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雲林縣體育基金會 雲林縣林內國民中學

五、比賽時間：115 年 07 月 18 日(星期六)。

六、比賽地點：雲林縣林內國民中學

七、競賽制度：

(一)比賽時間：競賽時間得適當調整並公佈之。

時間 日期	上午	下午
07 月 18 日 (星期六)	09:00~09:30 公開練習/領隊會議	場地佈置
	09:40~10:30 社會男子組 20M 單局 社會女子組 20M 單局	10:30~15:00 社會各組個人對抗

(二)競賽組別及項目：

1、排名賽：反曲弓男、女組 20 公尺單局，共計 36 箭，各鄉鎮不限報名人數。

2、團體排名賽：反曲弓男、女組 20 公尺單局，共計 36 箭，每鄉鎮不限隊數報名(男、女分開)，每隊三人報名參賽。

3、對抗賽：個人對抗賽：20 公尺。

4、社會各組個人對抗賽取 16 人錄取晉入對抗賽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報名日期：5 月 29 日(星期五)前向各鄉、鎮、市報名，依(115 年雲林縣全縣運動會)規劃辦理。

(二) 註冊日期、時間與地點：上網註冊社時間(社會組):115 年 6 月 3 日(星期三)上午 8 時至 6 月 10 日(星期三)下午 5 時止，註冊紙本於 6 月 17 日(星期三)前，寄(送)鎮南國小吳璧君老師收(以郵戳為憑)。

九、錦標與獎勵：

(一)各組個人及團體組。

(二) 獎勵辦法：

依據總則第十條辦理。名次錄取方式：每種類團體(隊)或個人單項報名 1 至 2 隊(人)取 1 名，3 至 4 取 2 名，5 至 6 取 3 名，7 至 8 取 4 名，9 至 10 取 5 名，11 至 12 取 6 名，13 至 14 取 7 名，15 隊(含)以上取 8 名，若比賽種類中，組別項目均為同一所學校時不舉行比賽。

十、一般規定：

- 1、領隊會議：訂於各組賽程當日上午 09：00 於雲林縣林內國中射箭場舉行。
- 2、公開練習：於賽前各組公開練習時實施。
- 3、弓具檢查：於各組公開練習前時實施。
- 4、參賽選手務必攜帶相關身份證明文件或證件。
- 5、同隊選手穿著同一型式團隊運動服，上身可選擇長或短衣袖，下身須一致為長褲或短褲或短裙參賽，號碼布必須用別針張掛於箭袋上。
- 6、申訴：任何競賽規則之疑異，概由裁判裁定之。若有申訴則繳交書面報告及新台幣貳仟元之保證金，向審判委員會提出申訴，由審判委員作仲裁。申訴成立退還保證金；不成立則沒收保證金。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

最終判決，不得再提異議。

- 7、賽會期間所有公佈之公告與成績，必須有裁判長、紀錄組組長及競賽組組長同時簽章方為正式生效；為使賽程順利進行，於成績公佈 20 分鐘後則無法更正及無抗議權。
- 8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承辦單位於領隊會議中提出修正通過後實施，但領隊會議無權作有違射箭規則之決議，否則其決議視同無效。
- 9、本縣各單位參加隊職員、大會工作人員及裁判，於領隊技術會議、公開練習及競賽期間准予公假登記，工作人員含場地佈置期間給予公假登記。
- 10、辦理本活動之工作績優人員依本縣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標準表(第三項辦理各項比賽、競賽活動及表演活動)之規定辦理敘獎。
- 11、本競賽規程呈 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選手健康證明書

貴子弟或本人 參加雲林縣 115 年全縣運動會，
身體狀況適宜參加劇烈運動競賽，特此具結保證。

選手姓名： 代表鄉鎮市：

性別： 參賽種類：

出生年月日： 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或本人簽
章：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

- 註：1. 各項資料，必須正確詳填，如資料不全，大會得依規定取消資格。
2. 選手健康證明書必須親自填妥，以示負責。
3. 參加二個種類競賽請分別填寫選手健康證明書。
4. 請各鄉鎮市依照註冊選手名單及各項證明資料分別裝訂成冊。
5. 參賽選手每位皆須填繳選手健康證明書。
6. 國小組不必填寫選手健康證明書，由學校自行負責。

- - - - -

選手健康證明書

貴子弟或本人 參加雲林縣 115 年全縣運動會，身體
狀況適宜參加劇烈運動競賽，特此具結保證。

選手姓名： 代表鄉鎮市：

性別： 參賽種類：

出生年月日： 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或本人簽

章：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

- 註：1. 各項資料，必須正確詳填，如資料不全，大會得依規定取消資格。
2. 選手健康證明書必須親自填妥，以示負責。
3. 參加二個種類競賽請分別填寫選手健康證明書。
4. 請各鄉鎮市依照註冊選手名單及各項證明資料分別裝訂成冊。
5. 參賽選手每位選手皆須填繳選手健康證明書。
6. 國小組不必填寫選手健康證明書，由學校自行負責。